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奥普光电

股票代码：002338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施玉庆

性别：女

国籍：中国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区园丁街 X 弄 X 号 X 室

通信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华茂总部壹号 X 室

一致行动人：徐桂花

性别：女

国籍：中国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区园丁街 X 弄 X 号 X 室

通信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华茂总部壹号 X 室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签署日期：二〇一七年二月九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拥有权益的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无需经过相关主管部门批准、不附加其他生效条件。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其他持股情况.....	5
三、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7
第七节 备查文件	7
一、备查文件.....	7
二、备查地点	7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8
附表	9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上市公司/奥普光电	指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施玉庆、徐桂花
股份	指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奥普光电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施玉庆

性别：女

国籍：中国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

身份证号码：33022219721127XXXX

住址：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区园丁街 X 弄 X 号 X 室

通信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华茂总部壹号 X 室

一致行动人：徐桂花

性别：女

国籍：中国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

身份证号码：33022219510916XXXX

住址：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区园丁街 X 弄 X 号 X 室

通信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华茂总部壹号 X 室

一致行动人关系说明：徐桂花和施玉庆为母女关系。

二、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三、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没有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形。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减持股份的目的：个人资金需求。

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将根据公司的运营和发展状况及其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继续减持奥普光电的股份。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前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 7,053,880 股股份，拥有 5.878% 的公司权益，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情况

2016 年 3 月 24 日至 2017 年 2 月 9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二级市场交易系统减持公司的股份 1,065,048 股，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股数	减持均价(元/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施玉庆	集中交易	2017年2月3日至2017年2月9日	407,500	48.82	0.34%
徐桂花	集中交易	2016年3月24日2016年7月4日	657,548	60.75	0.548%
合计	-----	-----	1,065,048	-----	0.888%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股数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施玉庆	合计持有股份	5.878%	7,053,880	4.991%	5,988,832
徐桂花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878%	7,053,880	4.991%	5,988,832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此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 5,988,832 股，占总股本的 4.991%。

本次权益变动后，施玉庆及一致行动人为公司持股 5% 以下的股东。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施玉庆自上述情形发生

之日起至作出公告后两个交易日内，应当停止买卖公司股份。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股数	减持均价 (元/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比例 (%)
施玉庆	集中交易	2017年2月3 日至2017年 2月9日	407,500	48.77	0.34%
徐桂花	-----	-----	-----	-----	-----
合计	-----	-----	407,500	-----	0.34%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的身份证及股份证明文件。

二、备查地点

1、深圳证券交易所

2、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管理部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质押、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施玉庆

一致行动人: 徐桂花

签署日期: 2017年02月09日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吉林省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营口路 588 号
股票简称	奥普光电	股票代码	00233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施玉庆、徐桂花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p>	<p>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p> <p>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p> <p>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持股数量: <u>7,053,880</u> 股</p> <p>持股比例: <u>5.878%</u></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持股数量: <u>5,988,832</u> 股</p> <p>持股比例: <u>4.991%</u></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 或实际控制 人减持 时是否存 在侵害上 市公司和 股东权益 的问题</p>	<p>是<input type="checkbox"/>否<input type="checkbox"/></p>
<p>控股股东 或实际控 制人减持 时是否存 在未清偿 其对公司 的负债，未 解除公司 为其负债 提供的担 保，或者损 害公司利 益的其他 情形</p>	<p>是<input type="checkbox"/>否<input type="checkbox"/></p> <p>(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p>

本次权益 变动是否 需取得批 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 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施玉庆

一致行动人：徐桂花

（签名）

日期：2017年02月09日